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保望罚决〔2024〕0016号

保定德讯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翟广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31MA0FR04N1E

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朝阳路北侧300米路西

本机关于2024年11月24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存在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现已查明，你单位在重污染天气应急期间，电泳工序违规生产，未按照应急预案落实限产、停产措施，继续从事生产排污活动。

本机关认为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保定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三款“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后，相关单位应当严格落实应急措施。”的规定。有关事实有检查时生产经营活动的现场录像；检查时排放污染物的现场录像、照片；重污染天气应急预警公告；排污单位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重污染天气响应通知送达材料；其他证据。；营业执照/个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等证据证明。2025年1月16日以《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保望环罚告【2024】0015号）告知你单位陈述申辩、听证权，你单位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后未在法定期限内进行陈述、申辩和举行听证视为放弃。

现依据《保定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五十七条“违反本条例规定，排污单位未按照应急预案落实限产、停产措施的，由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的规定，参照《保定市生态环境领域地方性法规自由裁量权裁量标准》的规定，法定罚款下限：10000元，法定罚款上限：30000元。裁量要素及判定如下：1、对环境影响程度：继续生产一天以内（1%-10%）裁定为：5%；2、一年内违法次数：首次实施违法行为的（5%-5%）裁定为：5%；3、整改情况：全面整改并停止违法行为的（0%）裁定为：0%；4、配合调查取证情况：配合检查的（0%）裁定为：0%；5、对社会影响或生态破坏程度：未造成社会影响与生态破坏的（0%）裁定为：0%；代入公式计算： $3000 = (5\% + 5\% + 0\% + 0\% + 0\%) \times 30000$ ，按照裁量方式得出具体的罚款金额低于法定罚款金额，以法定最低罚款金额为限，即10000元。按照裁量方式得出具体的罚款金额低于法定罚款金额，以法定最低罚款金额为限，即10000元。综合考虑上述情节，责令你单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对你单位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罚款壹万元整。

限你单位自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将罚款缴至指定银行和账号。

逾期不缴纳罚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 3%加处罚款。

收款银行：河北银行保定分行 户名：保定市财政局

账号： 07981100000563

你单位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保定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保定市竞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行政处罚决定的执行。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罚没许可证编号：05000022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2 月 6 日